

法務部矯正署○○看守所(○○分所)被告收容於保護室紀錄表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單位	編號	姓名	罪名	
審查人員	審查內容			人員核章
戒護人員	一、收容日期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 二、收容於保護室事由： 三、收容於保護室依據： (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羈押法第十八條第二項第一款，認被告有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脫逃之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殘之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暴行之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擾亂秩序之虞。 (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羈押法第十八條第二項第二款，認被告有救護必要，非管束不能預防危害。 四、是否為先行收容於保護室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核准之看守所長官：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。 五、為羈押之法院是否裁定核准收容於保護室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。原因： 六、是否已通知衛生科人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時間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原因：			
醫事人員	一、被告身心狀況評估意見： (一) 是否有外傷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外傷處置情形： (二) 是否反映有就醫需求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處置情形： 二、經評估被告身心狀況有無終止或變更收容於保護室之必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因_____有終止之必要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因_____有變更之必要，建議變更措施為：			
看守所長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終止或變更之必要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終止被告收容於保護室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變更被告收容於保護室之措施如下：			
戒護人員	一、終止日期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 二、終止收容於保護室事由：			
首長	一、備查。 批示意見：			